

附件 1

江门市低碳示范备选项目需求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：

项目名称			
建设单位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单位性质		建设年限	
建设内容			
投资估算			
预计效益			
备注			

备注：申报单位必须是在江门市内注册的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财务管理机构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、信用良好的单位。申报项目应符合专项资金的扶持范围，申报单位应有能力提供配套资金。